史記三家註/卷09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九十

史記卷九十一
黥布列傳第三十一
作者：司馬遷　西漢

卷九十二

黥布列傳第三十一

黥布者，六人也，〈索隱《地理志》廬江有六縣。蘇林曰：「今爲六安也。」〉姓英氏。〈索隱按：布本姓英。英，國名也，咎繇之後。布以少時有人相云「當刑而王」，故漢雜事云「布改姓黥，以厭當之」也。　正義故六城在壽州安豐縣西南百三十三里。按：黥布封淮南王，都六，即此城。又《春秋傳》六與蓼，咎繇之後，或封於英、六，蓋英後改爲蓼也。〉秦時爲布衣。少年，有客相之曰：「當刑而王。」及壯，坐法黥。布欣然笑曰：「人相我當刑而王，幾是乎？」〈集解徐廣曰：「幾，一作『豈』。」駰謂幾，近也。　索隱裴駰曰「臣瓚音機。幾，近也」。《楚漢春秋》作「豈是乎」，故徐廣云一作「豈」。劉氏作「祈」，祈者語辭也，亦通。〉人有聞者，共俳笑之。〈索隱謂眾共以俳優輩笑之。〉布已論輸麗山，〈正義言布論決受黥竟，麗山作陵也。時會稽郡輸身徒。〉麗山之徒數十萬人，布皆與其徒長豪桀交通，迺率其曹偶，〈索隱曹，輩也。偶，類也。謂徒輩之類。〉亡之江中爲羣盜。

陳勝之起也，布迺見番君，與其眾叛秦，聚兵數千人。番君以其女妻之。章邯之滅陳勝，破呂臣軍，布乃引兵北擊秦左右校，破之清波，引兵而東。聞項梁定江東會稽，〈正義時會稽郡所理在吳闔閭城中。〉涉江而西。陳嬰以項氏世爲楚將，迺以兵屬項梁，渡淮

南，英布、蒲將軍亦以兵屬項梁。

項梁涉淮而西，擊景駒、秦嘉等，布常冠軍。項梁至薛，〈正義薛古城在徐州滕縣界也。〉聞陳王定死，迺立楚懷王。項梁號爲武信君，英布爲當陽君。〈正義南郡當陽縣也。〉項梁敗死定陶，懷王徙都彭城，諸將英布亦皆保聚彭城。當是時，秦急圍趙，趙數使人請救。懷王使宋義爲上將，范曾爲末將，項籍爲次將，英布、蒲將軍皆爲將軍，悉屬宋義，北救趙。及項籍殺宋義於河上，懷王因立籍爲上將軍，諸將皆屬項籍。項籍使布先渡河擊秦，布數有利，籍迺悉引兵涉河從之，遂破秦軍，降章邯等。楚兵常勝，功冠諸侯。諸侯兵皆以服屬楚者，以布數以少敗眾也。

項籍之引兵西至新安，〈正義新安故城在河南府澠池縣東二十二里。〉又使布等夜擊阬章邯秦卒二十餘萬人。至關，不得入，又使布等先從閒道〈索隱鄒氏云「閒猶閑也，謂私也」。今以閒音紀莧反。閒道即他道，猶若反閒之義。〉破關下軍，遂得入，至咸陽。布常爲軍鋒。〈索隱案：《漢書》作「楚軍前簿」，簿者鹵簿。〉項王封諸將，立布爲九江王，都六。

漢元年四月，諸侯皆罷戲下，各就國。項氏立懷王爲義帝，徙都長沙，迺陰令九江王布等行擊之。其八月，布使將擊義帝，追殺之郴縣。〈正義郴，丑林反。今郴州有義帝冢及祠。〉

漢二年，齊王田榮畔楚，項王往擊齊，徵兵九江，九江王布稱病不往，遣將將數千人行。漢之敗楚彭城，布又稱病不佐楚。項王由此怨布，數使使者誚讓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誚，責也。」〉召布，布愈恐，不敢往。項王方北憂齊、趙，西患漢，所與者獨九江王，又多布材，欲親用之，以故未擊。

漢三年，漢王擊楚，大戰彭城，不利，出梁地，至虞，〈正義今宋州虞城也。〉謂左右曰：〈索隱案：謂隨何。〉「如彼等者，無足與計天下事。」謁者隨何進曰：「不審陛下所謂。」漢王曰：「孰能爲我使淮南，令之發兵倍楚，留項王於齊數月，我之取天下可以百全。」隨何曰：「臣請使之。」迺與二十人俱，使淮南。至，因太宰主之，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淮南太宰作內主也。」韋昭曰：「主，舍也。」 索隱太宰，掌膳食之官。韋昭曰「主，舍」。〉三日不得見。隨何因說太宰曰：「王之不見何，必以楚爲彊，以漢爲弱，此臣之所以爲使。使何得見，言之而是邪，是大王所欲聞也；言之而非邪，使何等二十人伏斧質淮南市，以明王倍漢而與楚也。」太宰迺言之王，王見之。

隨何曰：「漢王使臣敬進書大王御者，竊怪大王與楚何親也。」淮南王曰：「寡人北鄉而臣事之。」隨何曰：「大王與項王俱列爲諸侯，北鄉而臣事之，必以楚爲彊，可以託國也。項王伐齊，身負板築，〈集解李奇曰：「板，牆板也。築，杵也。」〉以爲士卒先，大王宜悉淮南之眾，身自將之，爲楚軍前鋒，今迺發四千人以助楚。夫北面而臣事人者，固若是乎？夫漢王戰於彭城，項王未出齊也，大王宜騷〈集解音埽。〉淮南之兵渡淮，日夜會戰彭城下，大王撫萬人之眾，無一人渡淮者，垂拱而觀其孰勝。夫託國於人者，固若是乎？大王提空名以鄉楚，而欲厚自託，臣竊爲大王不取也。然而大王不背楚者，以漢爲弱也。夫楚兵雖彊，天下負之以不義之名，〈索隱負猶被也。以不義被其身。〉以其背盟約而殺義帝也。然而楚王恃戰勝自彊，漢王收諸侯，還守成皋、滎陽，下蜀、漢之粟，深溝壁壘，分卒守徼乘塞，〈索隱徼謂邊境亭鄣。以徼繞邊陲，常守之也。乘者，登也，登塞垣而守之。〉楚人還兵，間以梁地，深入敵國八九百里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羽從齊還，當經梁地八九百里，迺得羽地。」　索隱案：服虔曰「梁在楚漢之中間」。〉欲戰則不得，攻城則力不能，老弱轉糧千里之外；楚兵至滎陽、成皋，漢堅守而不動，進則不得攻，退則不得解。故曰楚兵不足恃也。〈集解徐廣曰：「恃，一作『罷』。言其已困，不足復苦也。」　索隱案：《漢書》作「罷」，音皮。〉使楚勝漢，則諸侯自危懼而相救。夫楚之彊，適足以致天下之兵耳。故楚不如漢，其勢易見也。今大王不與萬全之漢而自託於危亡之楚，臣竊爲大王惑之。臣非以淮南之兵足以亡楚也。夫大王發兵而倍楚，項王必留；留數月，漢之取天下可以萬全。臣請與大王提劍而歸漢，漢王必裂地而封大王，又況淮南，淮南必大王有也。故漢王敬使使臣進愚計，願大王之留意也。」淮南王曰：「請奉命。」陰許畔楚與漢，未敢泄也。

楚使者在，〈集解文穎曰：「在淮南王所。」〉方急責英布發兵，舍傳舍。隨何直入，坐楚使者上坐，曰：「九江王已歸漢，楚何以得發兵？」布愕然。楚使者起。何因說布曰：「事已搆，〈索隱按：搆訓成也。〉可遂殺楚使者，無使歸，而疾走漢〈索隱走音奏，向也。〉并力。」布曰：「如使者教，因起兵而擊之耳。」於是殺使者，因起兵而攻楚。楚使項聲、龍且攻淮南，項王留而攻下邑。〈正義宋州碭山縣。〉數月，龍且擊淮南，破布軍。布欲引兵走漢，恐楚王殺之，故間行與何俱歸漢。

淮南王至，〈集解徐廣曰：「三年十二月。」〉上方踞牀洗，召布入見，布（甚）大怒，悔來，欲自殺。出就舍，帳御飲食從官如漢王居，布又大喜過望。〈正義高祖以布先分爲王，恐其自尊大，故峻禮令布折服；已而美其帷帳，厚其飲食，多其從官，以悅其心；灌道也。〉於是迺使人入九江。楚已使項伯收九江兵，盡殺布妻子。布使者頗得故人幸臣，將衆數千人歸漢。漢益分布兵而與俱北，收兵至成皋。四年七月，立布爲淮南王，

與擊項籍。

漢五年，布使人入九江，得數縣。六年，布與劉賈入九江，誘大司馬周殷，周殷反楚，遂舉九江兵與漢擊楚，破之垓下。

項籍死，天下定，上置酒。上折隨何之功，謂何爲腐儒，爲天下安用腐儒。〈索隱腐音輔。謂之腐儒者，言如腐敗之物不任用。〉隨何跪曰：「夫陛下引兵攻彭城，楚王未去齊也，陛下發步卒五萬人，騎五千，能以取淮南乎？」上曰：「不能。」隨何曰：「陛下使何與二十人使淮南，至，如陛下之意，是何之功賢於步卒五萬人騎五千也。然而陛下謂何腐儒，爲天下安用腐儒，何也？」上曰：「吾方圖子之功。」迺以隨何爲護軍中尉。布遂剖符爲淮南王，都六，九江、廬江、衡山、豫章郡皆屬布。

七年，朝陳。八年，朝雒陽。九年，朝長安。

十一年，高后誅淮陰侯，布因心恐。夏，漢誅梁王彭越，醢之，盛其醢徧賜諸侯。至淮南，淮南王方獵，見醢，因大恐，陰令人部聚兵，候伺旁郡警急。〈集解張晏曰：「欲有所會。」〉

布所幸姬疾，請就醫，醫家與中大夫賁赫〈集解徐廣曰：「賁音肥。」　索隱賁音肥，人姓也。赫音虛格反。〉對門，姬數如醫家，賁赫自以爲侍中，迺厚餽遺，從姬飲醫家。姬侍王，從容語次，譽赫長者也。王怒曰：「汝安從知之？」具說狀。王疑其與亂。赫恐，稱病。王愈怒，欲捕赫。赫言變事，乘傳詣長安。布使人追，不及。赫至，上變，言布謀反有端，可先未發誅也。上讀其書，語蕭相國。相國曰：「布不宜有此，恐仇怨妄誣之。請繫赫，使人微〈集解一作「徵」。〉驗淮南王。」淮南王布見赫以罪亡，上變，固已疑其言國陰事；漢使又來，頗有所驗，遂族赫家，發兵反。反書聞，上迺赦賁赫，以爲將軍。

上召諸將問曰：「布反，爲之柰何？」皆曰：「發兵擊之，阬豎子耳。何能爲乎！」汝陰侯滕公召故楚令尹問之。令尹曰：「是故當反。」滕公曰：「上裂地而王之，疏爵而貴之，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疏，分也。『禹決江疏河』是也。」　索隱疏，分也。《漢書》曰「禹決江疏河」。《尚書》曰「列爵惟五，分土惟三」。按；裂地是對文，故知疏即分也。〉南面而立萬乘之主，其反何也？」令尹曰：「往年殺彭越，前年殺韓信，〈集解張晏曰：「往年、前年同耳，使文相避也。」〉此三人者，同功一體之人也。

自疑禍及身，故反耳。」滕公言之上曰：「臣客故楚令尹薛公者，其人有籌筴之計，可問。」上迺召見問薛公。薛公對曰：「布反不足怪也。使布出於上計，山東非漢之有也；出於中計，勝敗之數未可知也；出於下計，陛下安枕而臥矣。」上曰：「何謂上計？」令尹對曰：「東取吳，〈正義荊王劉賈都吳，蘇州闔廬城也。〉西取楚，〈正義楚王劉交都徐州下邳。〉并齊取魯，傳檄燕、趙，固守其所，山東非漢之有也。」「何謂中計？」「東取吳，西取楚，并韓取魏，據敖庾之粟，〈索隱案：太康地記云「秦建敖倉於成皋」。又云「庾」，故云「敖庾」也。〉塞成皋之口，勝敗之數未可知也。」「何謂下計？」「東取吳，西取下蔡，〈正義古州來國。〉歸重於越，身歸長沙，〈正義今潭州。〉陛下安枕而臥，漢無事矣。」〈集解桓譚新論曰：「世有圍碁之戲，或言是兵法之類也。及爲之上者，遠碁疏張，置以會圍，因而成多，得道之勝。中者，則務相絕遮要，以爭便求利，故勝負狐疑，須計數而定。下者，則守邊隅，趨作罫，以自生於小地，然亦必不如。」察薛公之言上計，云取吳、楚，并齊、魯及燕、趙者，此廣道地之謂。中計云取吳、楚，并韓、魏，塞成皋，據敖倉，此趨遮要爭利者也。下計云取吳、下蔡，據長沙以臨越，此守邊隅，趨作罫者也。　索隱罫音烏卦反。〉上曰：「是計將安出？」令尹對曰：「出下計。」上曰：「何謂廢上中計而出下計？」令尹曰：「布故麗山之徒也，自致萬乘之主，此皆爲身，不顧後爲百姓萬世慮者也，故曰出下計。」上曰：「善。」封薛公千戶。〈索隱劉氏云：「薛公得封千戶，蓋關內侯也。」〉迺立皇子長爲淮南王。上遂發兵自將東擊布。

布之初反，謂其將曰：「上老矣，厭兵，必不能來。使諸將，諸將獨患淮陰、彭越，今皆已死，餘不足畏也。」故遂反。果如薛公籌之，東擊荊，荊王劉賈走死富陵。〈正義故城在楚州盱眙縣東北六十里。〉盡劫其兵，渡淮擊楚。楚發兵與戰徐、僮間，〈集解如淳曰：「地名也。」　索隱案：《地理志》臨淮有徐縣、僮縣。　正義杜預云：「徐在下邳僮縣東。」《括地志》云：「大徐城在泗州徐城縣北四十里，古徐國也。」〉爲三軍，欲以相救爲奇。或說楚將曰：「布善用兵，民素畏之。且兵法，諸侯戰其地爲散地。〈集解《漢書音義》曰：「謂散滅之地。」　正義魏武帝注孫子曰：「卒戀土地，道近而易敗散。」〉今別爲三，彼敗吾一軍，餘皆走，安能相救！」不聽。布果破其一軍，其二軍散走。

遂西，與上兵遇蘄西，會甀。〈索隱上古外反，下持瑞反。韋昭云「蘄之鄉名」。《漢書》作「　」，應劭音保，（鉦）〔銍〕下亭名。　正義蘄音機。沛郡蘄城也。甀，逐瑞反。〉布兵精甚，上迺壁庸城，〈集解鄧展曰：「地名也。」〉望布軍置陳如項籍軍，上惡之。與布相望見，遙謂布曰：「何苦而反？」布曰：「欲爲帝耳。」上怒罵之，遂

大戰。布軍敗走，渡淮，數止戰，不利，與百餘人走江南。布故與番君婚，以故長沙哀王〈集解徐廣曰：「表云成王臣，吳芮之子也。」駰案；晉灼曰「芮之孫固」。或曰是成王，非哀王也，傳誤也。　索隱「哀」字誤也。是成王臣，吳芮之子也。〉使人紿布，僞與亡，誘走越，故信而隨之番陽。番陽人殺布茲鄉〈索隱{{{1}}}〉民田舍，遂滅黥布。〈正義英布冢在饒州鄱陽縣北百五十二里十三步。〉

立皇子長爲淮南王，封賁赫爲期思侯，〈正義期思故城在光州固始縣界。〉諸將率多以功封者。〈集解《漢書》曰：「將率封者六人。」〉

太史公曰：英布者，其先豈春秋所見楚滅英、六，皋陶之後哉？身被刑法，何其拔興〈索隱拔，白曷反，疾也。〉之暴也！項氏之所阬殺人以千萬數，而布常爲首虐。功冠諸侯，用此得王，亦不免於身爲世大僇。禍之興自愛姬殖，妒媢〈集解音冒。媢亦妒也。　索隱案：王劭音冒，媢亦妒也。《漢書》外戚傳亦云「或結寵妾妬媢之誅」。又論衡云「妬夫媢婦」，則媢是妬之別名。今原英布之誅爲疑賁赫與其妃有亂，故至滅國，所以不得言妬媢是媚也。一云男妬曰媢。〉生患，竟以滅國！

索隱述贊九江初筮，當刑而王。既免徒中，聚盜江上。再雄楚卒，頻破秦將。病爲羽疑，歸受漢杖。賁赫見毀，卒致無妄。